

顺丰翠园住宅（自编号F-5、F-6）及地下车库、住宅楼（自编号F-8、F-9）、住宅（自编号F-10、F-11）工程项目园建绿化、海绵城市及小市政工程

## 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由广州市继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顺丰翠园住宅（自编号F-5、F-6）及地下车库、住宅楼（自编号F-8、F-9）、住宅（自编号F-10、F-11）工程项目园建绿化、海绵城市及小市政工程招标项目，已委托广东省建粤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进行公开招标，已经完成资格审查程序，本项目实施电子化招投标。现将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该项目于2024年12月19日00时00分至2025年01月08日10时3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本项目实施电子化招投标。于2024年12月19日00时00分至2025年01月08日10时3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接受投标登记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至2025年01月08日10时30分，共有7家投标单位接受投标登记及递交投标文件名单如下：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芳村市政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四季景山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中森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林华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华景建设有限公司、广州市白云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于2025年01月08日10时3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15开标室，对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7家单位进行了公开开标。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递交了投标文件的7家单位进行资格审查。结果如下：

本项目共有7家投标单位通过资格审查，详见《资格评审记录表》及《资格审查汇总表》。

特此报告。

评标委员会全体签名：

2025年01月09日